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上午 10:00 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发出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（其中董事李国先生、孙昊女士、杨卓先生、独立董事逯东先生、曹麒麟先生、唐英凯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），会议由董事长曹世如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兰州国资利民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，共同成立甘肃省红旗利民连锁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，公司以信息管理系统使用权、管理团队和模式、供应链平台输出作价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20%。

《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》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省海口市红旗连锁进出口贸易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。

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详见刊登于2020年6月12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一日